

内部明电

发电单位 驻马店市防汛抗旱指挥部

签批盖章

等级 特提

驻市防指电〔2022〕16号



关于终止抗旱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、区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在自然降水和人工增雨的共同影响下，自 26 日 04 时至 30 日 07 时，全市平均降水量 38.3 毫米，乡镇雨量站有 48 个超过 50 毫米，105 个超过 40 毫米，全市旱情已解除。

根据《驻马店市抗旱应急预案》的规定，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于 8 月 30 日 16 时终止全市抗旱Ⅳ级应急响应。目前，我市仍处于汛期，各县区、市防指成员单位要继续压实防汛抗旱责任，突出防范重点，强化预警和响应联动机制，加强值班值守，严防旱涝急转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。

2022 年 8 月 30 日